

基督復活

的證據

潘國華

差不多二千年來，耶穌基督復活這事蹟已成為舉世觸目的事實。相信耶穌復活的人，當然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。正如在羅馬書一章4節保羅見證說：「按聖善的靈說，耶穌從死裡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。」而那些不相信耶穌的神性的人士，就試圖去抹煞耶穌復活的事實。他們解釋說，耶穌復活是精神不死。他們當中甚至有人認為，耶穌的屍首是被門徒偷去了，而門徒蓄意欺騙人說耶穌復活了。當然，以上這推論根本不符合歷史記載和聖經的資料。

多少時候，可能由於生活的忙碌，我們並沒有時間去思想耶穌的復活對我們有甚麼關係。故此當苦難、困難或病痛臨到時，我們就埋怨神。為甚麼？因為我們只注視今生的享樂、虛榮，並沒有想到耶穌的復活帶給我們今日有力量和將來有盼望。保羅的人生哲學並不是這樣。雖然他很著實地在這世上做主的工，但他的心思是以來世作推動力的。保羅為主的緣故，雖然受很多苦，但他仍然能夠這樣說：

「所以我們不喪膽，外體雖然毀壞，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，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。」（林後四16，19）

究竟保羅持著一些甚麼證據，以致他相信耶穌復活呢？在哥林多前書十五章1、11節提出三個證據：

甲、聖經證實之（1、4節）

保羅在這章經文之始很鄭重地向哥林多教會表明，他如今向他們所傳講的，事實上是他們從前曾向他們傳過的福音，它是唯一而真實的福音。當保羅初次向他們傳福音時，他們相信而接受了。他們不但因信福音成為基督徒，更靠福音而站立得住；換言之，這福音成為他們信仰的基礎。保羅提醒他們要持守這純正的福音，免得會「徒然相信」。「徒然相信」暗示信仰建築在 incorrect 的基礎上，以致全無功用。若有人說，他信福音卻不接受耶穌的話，他的信仰是「徒然」的。今日有不少人相信耶穌只是歷史上的人物，他們不信耶穌是神的兒子，

不接受耶穌的神性、不相信祂從死裡復活。這些人之所謂「信耶穌」是不是徒然的呢？為我們要持守這純正的福音，致能如保羅所說：「因這福音得救。」

原來我們處身在一個極端不信的世代，簡直可謂腹背受敵。今日的異端邪說層出不窮，加上「自由神學」、新正統派神學等，提出了不少似是而非的理論。我們真要求主的保守，幫助我們好好地持守純正的信仰。

究竟保羅所傳的福音有甚麼內涵呢？在3至4節保羅很概括地寫出福音的內涵。「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」這句話說明，保羅是從主耶穌那裡直接得到這福音的內涵。使徒曾在加拉太書一章11、12節聲明，他所傳的福音並不是出於人意的，乃是從耶穌的啟示而來。福音的重心說明耶穌為人的罪而死，與及祂的復活，都是按照舊約聖經的預言。故此，耶穌的復活是真實的。事實上，整個基督教是建立在耶穌復活這基礎上。於此，耶穌的死和復活都符合聖經的記載，故可說：聖經證實耶穌的復活。

乙、使徒目擊之（5、7節）

耶穌基督的復活不單有舊約聖經預言作證據，更有使徒們作目擊證人。耶穌從死裡復活以後，曾十次向使徒和跟隨祂的人顯現，連同主升天後向保羅的顯現，一共十一次。九次記載在四福音，一次在使徒行傳，一次在這段經文。保羅指出一次耶穌曾向五百人顯現，他所用的字——顯給——是指到肉眼所見到的，

並不是幻覺或異象。在此表明：耶穌是有形有體地復活。保羅更強調這五百位弟兄，在他寫這書信時，仍然有不少是還在的，他們仍可以見證保羅所說的。

彼得曾三次不認主，但耶穌復活後向他顯現，並且吩咐他去傳福音。從此，彼得就為主作見證，至終還為主殉道。

耶穌肉身的兄弟雅各和猶大，在耶穌還未被釘十字架和復活之前，他們不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（約七5）。但後來耶穌復活後向雅各顯現，這裡經文提及的雅各就是耶穌肉身的弟弟，雅各從此以後就篤信耶穌是神的兒子。後來，雅各更成為耶路撒冷教會的領袖之一，歷史學者稱他為大雅各。一位新約的學者王守仁教授曾聲稱，雅各能稱自己肉身的哥哥耶穌為主為基督，單這一點，便可證明耶穌真的復活了。祂以復活的大能顯明自己是神的兒子。否則的話，雅各斷斷不會相信耶穌是神，也不會為這個信仰而殉道！

弟兄姊妹，我們對耶穌的復活存有甚麼態度和感受呢？主的復活對你，我今日有何意義？我們對今天的苦難、甚至死亡的看法又如何？主的復活對我們有甚麼推動力呢？

丙、保羅接受之（8-11節）

保羅不單提及使徒們目擊復活的耶穌，他也提到自己如何目擊復活的主。保羅說：「末了，也顯給我看……。」這句話表明他在大馬色路上的經歷。保羅原本是奉命去捉拿信耶穌的人，如今，他竟然被主呼召成為祂的使徒，

為主作祂復活的見證。雖然保羅得到神莫大的恩典，但他每以自己為不配的，因為他曾逼迫神的教會。

雖然保羅以自己不配作使徒，但他絕對不否認自己作使徒的身份和職權。我們分享時很喜歡引用第10節經文的上半節，但保羅的整個意思是：「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的人，是蒙神的恩才成的，並且祂所賜我的恩，不是徒然的，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，這原不是我，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。」保羅說這話有一個雙重意義：（i）神的恩典在保羅身上顯出來。保羅之所以能夠為神工作，全是祂的恩；（ii）保羅雖然認為自己不配去承受神的恩，但他比眾使徒格外勞苦，以致神的恩典並沒有浪費。「格外勞苦」這動詞即「勞動至完全疲乏」之意。這字的原意是出於一位有很好技術的技工，表現他的勞苦和技巧所發出的歡呼聲。

為甚麼保羅由一個逼迫神教會的身份，一變而成為一個為神格外勞苦的使徒呢？這完全是因為耶穌基督復活這事實。當復活的主向保羅顯現時，他的肉眼雖然一度瞎了，但他內心屬靈的眼睛卻開了。

結論

我們的主確實復活了，但今日我們有否經歷祂復活的大能呢？主復活的大能可以改變我們的目標、行事為人，叫我們更討神喜悅，以致神在我們身上的恩典沒有白費！所以，主說，你這睡著的人，當醒過來，從死裡復活，基督就要光照你了。」（弗五14）

您需要導向這片福音園地 導向需要您投入一同耕耘

大家一同為文字事工擺上 把福音傳開

投稿簡則

1. 來稿請謄寫清楚。
2. 請勿一稿兩投，投於本教會週刊者例外。
3. 本刊三個月以前截稿，有季節性之稿件請注意早投。
4. 稿件登載後，本刊略致稿酬；如願奉獻稿費者，請註明。
5. 本刊各欄歡迎轉載，但請註明轉載自《導向月刊》。
6. 稿件請寄

Mrs. Evelyn O. Shih
P. O. Box 10734, Honolulu, HI 96816, U.S.A.